

學務處通告

9月20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交通安全(2)國軍人才招募	活動中心4樓
第六節		

訓育組

- 教師節敬師點歌及小卡傳情活動進行中，請同學踴躍參與。
- 臺北市學生五項藝術（音樂、美術、舞蹈、創意戲劇及鄉土歌謡）比賽開始報名，詳情請見學校網站。
- 113學年度上學期就學貸款申請截止時間為9月30日，提醒有需要的同學記得申請。
- 提醒各班班長或副班長，每日自行安排時間到學務處班級櫃查看是否有資料要領取。
每週五班會課前，至班級櫃領取班會記錄簿並於當日繳回。
- 學生公共服務學習時數
高一、高二學生每學期至少修習8小時，高三學生得自由修習。服務學習超過8小時者，不併入下學期時數計算。
- 本學期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填寫。

生輔組

- ★二、三年級到離校簡訊已完成設定，並於9/16啟用，如有購買簡訊者可進行測試，如有異常，請至生輔組洽詢。一年級因須配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生證製作期程，俟拿到學生證後可再行申請。
- ★請各班副班長每日第一節課前務必確認班上出缺勤狀況，詳載於曠課速報表中（黃色單子），並於9點前繳交給導師及教官室。如有任何填寫問題，可至教官室或生輔組詢問。
- ★上外堂課時，務必將班上門窗上鎖，並由專責同學保管好鑰匙，避免財物遭竊。另外，勿讓校外人士或別班學生進入自己的班級。凡未徵詢該班導師同意，擅自進入他人班級者，均依校規處分。
- ★9月中至10月中有較多國定假日，請同學在出遊時務必告知家長自身行蹤，未經家長許可不可在外過夜，以確保安全。
- ★生活秩序競賽請各班級務必遵守生活常規，為學校營造良好的讀書與午休環境，並遵守下列事項：
午休五不（不吃飲食、不看報章雜誌、不聊天、不走動、不玩手機）
週會及午休表現、外堂課門窗管制以及服儀違規均會納入評分項目。
週會及午休無故進出均會納入扣分項目。
- ★全程參與早自習自主運用（07：40前到校）者，請於到校時至行政大樓穿堂刷學生證，出席率佳者，生輔組會核予獎勵。
- ★服儀規定：為維護校園安全，校內學生一律穿著校服（制服或體育服），一年級服裝大小型號不合者，可至合作社詢問，仍有問題者可至生輔組處理。依規定著本校服裝儀容規定穿著校服者，將核予獎勵。

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-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
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-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【4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5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（1953）【6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7】其他管道（好同學、好朋友）。
-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（諮詢專線：412-8185）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（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）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-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



【第4週 9/16 - 9/20】

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5.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（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）

★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應一忠 第2名：子一孝 第3名：應一孝 第4名：子一愛 第5名：資一忠 第6名：子一仁

二年級 第1名：門二忠 第2名：資二忠 第3名：子二忠、子二愛 第5名：子二仁 第6名：子二孝

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門三忠 第3名：機三忠 第4名：機三孝 第5名：子三仁 第6名：子三孝
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忠、冷二孝、控三忠

衛生組

- 本學期生活整潔競賽，平均分數低於81.5分之班級將於放學後留校至少30分鐘進行掃區加強一週。
-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
- 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請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-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- 近期，登革熱疫情升溫，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- 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-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-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（每天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）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-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（碗）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
10. ★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3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機一孝 第2名：子一愛 第3名：子一仁 第4名：應一孝 第5名：子一忠、控一孝（並列）

二年級 第1名：門服二 第2名：子二仁 第3名：控二孝 第4名：機二仁、資二忠（並列） 第6名：子二孝

三年級 第1名：子三愛、資三孝 第3名：資三忠 第4名：子三仁、控三孝（並列） 第6名：機三孝、冷三

孝、門服三（並列）

※以上獲獎班級請派員至學務處班級櫃領取獎狀※

體育組

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
二、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
三、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
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
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
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
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